(上接B72版)

股票简称:北新建材　股票代码:000786　公告编号:2015-005

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15年3月18日下午在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17号国海广场2号楼6层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15年3月6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亲自出席9人,会议由董事长王兵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经过审议,表决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201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该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该议案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二、审议通过了《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该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该议案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三、审议通过了《201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该议案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四、审议通过了《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该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该议案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五、审议通过了《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职国际”)审计,母公司2014年度实现净利润525,731,994.23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789,228,638.87元,减去已分配2013年现金股利247,314,500.00元,减去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52,573,199.42元,2014年末未分配利润为1,015,072,933.68元。本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014年12月31日的股份总额706,990,796股为基数,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4.25元(含税),共分配利润300,471,088.30元,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合计转增706,990,796股。

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并授权董事会办理因实施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涉及的相关事项。

该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该议案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从事2014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

该议案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确定2014年度审计费用及聘任201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聘请天职国际为公司2014年度审计机构,主要负责公司2014年度财务审计、内控审计等工作。现根据天职国际的实际工作量,确定公司向其支付2014年度财务审计费用108万元(包含募集资金审计费),内控审计费用22万元。为开展审计工作而发生的差旅、住宿等费用由公司据实承担。

同意续聘天职国际为公司2015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任期至2015年度股东大会结束时止,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届时根据2015年度审计工作的业务量及市场水平,确定2015年度的审计费用。

该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该议案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5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15年3月20日刊登在《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站(网址:http://www.cninfo.com.cn)的《2015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关联董事王兵、常张利、陈学安、裴鸿雁回避了对本项议案的表决。公司三名独立董事对该项事宜发表了事前认可函,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该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该议案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融资的议案》

为了满足公司经营发展需要,提高决策效率,在综合考虑公司2014年授信总额及2015年资金需求情况的基础上,公司拟在股东大会批准本议案之日起至2015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的相关期间,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累计不超过133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同意提请股东大会批准本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并由董事会进一步授权公司董事长在前述额度内决定和办理具体每一笔授信的有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签署有关文件。

该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该议案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泰山石膏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该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该议案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泰山石膏股份有限公司为其全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该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该议案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上述十至十一项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15年3月20日刊登在《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站(网址:http://www.cninfo.com.cn)的《2015年对外担保公告》。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泰山石膏股份有限公司发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泰山石膏股份有限公司在股东大会批准本议案之日起至2015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的相关期间内,在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可发行债务融资工具额度范围内,根据资金需求及市场情况以一次或分次形式发行债务融资工具。债务融资工具类型包括但不限于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等在内的本币债务融资工具,发行方式包括公开发行和非公开定向发行。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并在董事会获授权后进一步授权发行主体的法定代表人及管理层决定具体的债务融资工具类型并办理具体的发行事宜,本授权有效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议案之日起至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该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该议案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高管人员2014年度薪酬考评的议案》

该议案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十四、审议通过了《201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15年3月20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站(网址:http://www.cninfo.com.cn)的《201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该议案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十五、审议通过了《201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15年3月20日刊登在《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站(网址: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1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该议案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所审议事项的议案》

该议案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十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召开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具体事项如下:

1.会议届次:2014年度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现场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2015年4月16日下午14:30

4.现场会议地点: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17号国海广场2号楼6层会议室

5.出席对象:

(1) 截至2015年4月9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6.会议表决方式: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7.会议审议事项:

(1)《201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2)《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3)《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关于确定2014年度审计费用及续聘2015年度审计机构议案》

(6)《关于公司2014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7)《关于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融资的议案》

(8)《关于公司为泰山石膏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9)《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泰山石膏股份有限公司为其全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10)《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泰山石膏股份有限公司发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

(11)《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股东大会的其他相关事项详见公司于 2015年3月20日刊登在《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站(网址: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 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该议案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特此公告。

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3月18日

股票简称:北新建材　股票代码:000786　公告编号:2015-009

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4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会议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5年4月16日(星期四)下午14:30

网络投票时间: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4月16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2.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4月15日下午15:00—4月16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二)股权登记日:2015年4月9日

(三)现场会议地点: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17号国海广场2号楼6层会议室

(四)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五)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会议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六)投票规则

投票表决时,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投票、交易所系统投票和互联网系统投票中的一种,不能重复投票。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表决结果为准。

(七)会议出席对象

1.截止至2015年4月9日下午15:00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不能亲自出席现场股东大会的股东可授权他人代为出席(被授权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由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后提交,程序合法,资料完备。

(二)本次股东大会拟审议的议案如下:

1.《201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2.《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3.《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关于确定2014年度审计费用及聘任201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6.《关于公司2015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7.《关于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融资的议案》

8.《关于公司为泰山石膏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9.《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泰山石膏股份有限公司为其全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10.《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泰山石膏股份有限公司发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

11.《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上述议案属于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4年修订)的规定,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

(四)披露事项

上述议案内容详见刊登在2015年3月20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三、现场股东大会会议登记办法

(一)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15年4月14日(上午9:30—11:00,下午14:00—16:00)。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须在2015年4月14日下午16:00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未在规定时间内办理登记手续的,视为放弃出席会议资格。

(三)登记地点: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17号国海广场2号楼15层

(四)登记手续

1.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持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账户卡、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个人股东凭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账户卡、个人身份证和证券公司营业部出具的2015年4月9日下午收市时持有“北新建材”股票的凭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3.受委托行使表决权人需登记和表决时提交文件的要求:出席会议的法人股东的委托代理人凭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账户卡、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进行登记;个人股东的委托代理人凭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账户卡、个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人的身份证复印件及出席人身份证进行登记。

(五)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附后。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

(一)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本次股东大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4月16日上午9:30 至11:30,下午13:00 至15:00,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2.投票代码:360786;投票简称:北新投票

3.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

(1)买卖方向为买入股票:

①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股东大会的申报价格,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价格申报。具体如下:

②如股东对上述全部议案统一表决,则以100.00元代表全部议案;

(如股东对上述议案分别表决,则以1.00元代表议案1《201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以2.00元代表议案2《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进行表决,以此类推。

具体如下表所示: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对应委托价格(元)
总议案	表示对以下“议案1”至“议案11”所有议案统一表决	100.00
议案1	201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1.00
议案2	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0
议案3	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3.00
议案4	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4.00
议案5	关于确定2014年度审计费用及续聘201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5.00
议案6	关于公司2015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6.00
议案7	关于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融资的议案	7.00
议案8	关于公司为泰山石膏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8.00
议案9	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泰山石膏股份有限公司为其全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9.00
议案10	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泰山石膏股份有限公司发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	10.00
议案11	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1.00

注:为便于股东在交易系统中对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议案统一投票,公司增加一个“总议案”,相应的申报价格为100.00元;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本次股东大会需审议的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和各议案都进行了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3)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 股代表同意,2 股代表反对,3 股代表弃权。委托股数与表决意见的对照关系如下表:

委托股数	表决意见
1股	同意
2股	反对
3股	弃权

(4)确认投票委托完成。

(5)同一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二)采用互联网投票的身份认证和投票程序

1.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4年9月修订)》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

(1)采用服务密码方式办理身份认证

登陆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或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填写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如果注册成功,系统将返回一个校验号码,校验号码的有效期为七日。股东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比照新股申购业务操作激活服务密码,服务密码可以在申报五分钟后成功激活。

股东遗忘服务密码的,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挂失,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申报服务密码挂失,可以在申报五分钟后正式注销,注销后股东方可重新申领。

拥有多个深圳证券账户的股东申请服务密码,应当按不同账户分别申请服务密码。

(2)采用数字证书方式办理身份认证的流程

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数字证书认证中心申请。具体操作参见深圳证券数字证书认证中心网站(http://ca.szse.cn)。

股东拥有多个证券账户的,可以将多个账户注册到一个数字证书上。

2.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陆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3. 股东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4月15日15:00—2015年4月16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三)计票规则

1.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对股东大会任一议案进行一次以上有效投票的,视为该股东出席股东大会,按该股东所持股份数量计入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所持表决权总数。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对其他议案未进行有效投票的,视为弃权。

2.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3.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它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4.同一股东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互联网投票系统和现场投票辅助系统中任意两种以上方式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5.股东大会结束后次一交易日,股东可以通过会员查询其投票结果。对总议案的表决意见,网络投票查询结果回报显示为对各项议案的表决结果。

五、其他

1.会议联系方式:

联 系 人:蔡景业

联系电话:010-68138782

传　　真:010-68138822

电子邮件:cjy@bnbm.com.cn

2.会议费用: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出席者所有费用自理。

3.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六、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2.《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附件:2014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3月18日

附件:

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公司)作为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并按以下投票指示代表本人(本公司)进行投票。

投票指示:

序号	表决议案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	《201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2	《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3	《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	《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	《关于确定2014年度审计费用及聘任201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6	《关于公司2015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7	《关于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融资的议案》			
8	《关于公司为泰山石膏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9	《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泰山石膏股份有限公司为其全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10	《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泰山石膏股份有限公司发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			
11	《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委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人股东账户: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委托期限: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备注:

1.在所列每一项表决事项右方的“同意”、“反对”、“弃权”中任选一项,以“√”为准,不必在该项“表决票总数”栏中填写投票股数。

2.如果委托人对有关审议事项的表决未作具体指示或者对同一项审议事项有多项授权指示的,则视为受托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思进行投票表决。

3.本授权委托书如为法人股东的,必须由法人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书面授权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

4.本授权委托书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上述格式自制均有效。

5.本授权委托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时。

股票简称:北新建材　股票代码:000786　公告编号:2015-007

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中国建筑材料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建材集团”)

1.基本情况

注册资本:619,133.857284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一般经营项目:建筑材料及其相关配套原辅材料的生产制造及生产技术、装备的研究开发销售;新型建筑材料体系成套房屋的设计、销售、施工;装饰材料的销售;房屋工程的设计、施工;仓储;建筑材料及相关领域的投资、资产经营、与以上业务相关的技术咨询、信息服务、会展服务;矿产品的加工及销售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17号国海广场2号楼(B座)

2.与公司关联关系

是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3.与该关联人进行的各类日常关联交易情况

公司接受中国建材集团借款7,560万元,其利率相当于同期同档次贷款基准利率下浮10%。预计2015年全年应支付利息金额合计414万元。

(二)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建材”)

1.基本情况

注册资本:5,399,026,262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一般性经营项目:新型建筑材料及制品、新型房屋、水泥及制品、玻璃纤维及制品、复合材料及制品的技术研发、生产和销售;建筑材料的仓储、配送和分销;水泥、玻璃生产线的技术研发、工程设计与工程总承包;新型建筑材料的工程设计与工程总承包;与以上业务相关的技术咨询、信息服务;承包境外建材、建筑和轻纺行业的工程勘测、咨询、设计和监理工程;进出口业务。许可性经营项目:对外派遣与其实力、规模、业绩相适应的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17号国海广场2号楼(B座)

2.与公司关联关系

是公司的控股股东

3.与该关联人进行的各类日常关联交易情况

公司子公司泰山石膏股份有限公司接受中国建材借款10,000万元,其利率相当于同期同档次贷款基准利率下浮10%。预计2015年全年应支付利息金额共计280万元。公司租赁中国建材办公楼预计2015年应支付房屋租赁金额合计1,981.50万元。

(三)合肥水泥研究设计院(以下简称“合肥院”)

1.基本情况

注册资本:2,843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建材行业工程设计(甲级),工程咨询(甲级),工程造价咨询(乙级),环境污染防治专项工程设计(甲级),工程监理;建材及建材装备的生产、销售,水泥技术服务,经营本院的技术、产品出口和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进口,承包境外建材行业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承包上述境外工程的勘测、咨询、设计和监理项目;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设备、材料出口;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房屋租赁

住所:合肥市包河区望江东路60号

2.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是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建材集团全资子公司中国建筑材料科学研究总院三级全资公司

3.与该关联人进行的各类日常关联交易情况

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嘉兴北新建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兴北新”)、淮南北新建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淮南北新”)、昆明北新建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昆明北新”)、湖南北新建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北新”)、陕西北新建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陕西北新”)、天津北新建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北新”)向合肥院采购设备。预计2015年全年关联交易金额合计1,182.05万元。

(四)北新塑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新塑管”)

1.基本情况

注册资本:5,000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金属塑料复合管、环保型塑料上下水管、农用滴灌管、静音排水管及配套管及配套管件的制造。销售建筑材料、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一类易制毒化学品)、机械设备、电子产品、金属材料、五金交电;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租赁机械设备(不含汽车租赁)。(未取得行政许可的项目除外)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西三旗建材城西路16号

2.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是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建材集团的全资子公司中建材资产管理公司的相对控股公司

3.履约能力分析:根据其财务状况和资信状况,该关联人能够按时、足额向上市公司支付关联交易款项

4.与该关联人进行的各类日常关联交易情况

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北新住宅产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新住宅”)向北新塑管采购原材料;公司向北新塑管有限公司销售产品;北新住宅向北新塑管提供物业管理服务、提供水电;北新住宅向北新塑管出租房屋。预计2015年全年关联交易金额合计527.12万元。

(五)中国新型建材设计研究院(以下简称“杭州设计院”)

1.基本情况

注册资本:10,100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建材行业工程设计(甲级),建筑行业建筑工程设计(甲级),建筑工程总承包、建设工程总承包,建筑材料、环境工程(废气)、建筑咨询(甲级),建筑工程项目代建,工程造价咨询(乙级,具体范围见证书),受托工程项目管理,环境污染防治专项工程设计及环境评价(甲级),压力容器设计,节能工程的技术咨询、技术开发、技术研究和成果转让;建筑材料的仓储、配送和分销;水泥、玻璃生产线的技术研发、工程设计与工程总承包;新型建筑材料的工程设计与工程总承包;与以上业务相关的技术咨询、信息服务;承包境外建材、建筑和轻纺行业的工程勘测、咨询、设计和监理工程;进出口业务。许可性经营项目:对外派遣与其实力、规模、业绩相适应的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17号国海广场2号楼(B座)

2.与公司关联关系

是公司的控股股东

3.与该关联人进行的各类日常关联交易情况

公司子公司嘉兴北新、昆明北新、湖南北新、陕西北新、天津北新、控股子公司泰山石膏向北新机械厂采购设备。预计2015年全年关联交易金额合计4,030万元。

(八)北新建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新集团”)

1.基本情况

注册资本:64,181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制造新型建筑材料、装饰材料及配套产品、机械设备、金属房屋;销售煤炭;汽车货运;承包与其实力、规模、业绩相适应的国外工程项目;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房地产开发,销售商品房;新型建筑材料、装饰材料及配套产品、机械设备、金属房屋的技术开发、销售、技术服务;销售金属材料、木材、建筑机械、汽车配件、五金交电化工、矿产品;仓储服务;经营本企业的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未经专项审批项目除外)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首体南路9号4楼10层1001号

2.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是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建材的股东

3.履约能力分析:根据其财务状况和资信状况,该关联人能够按时、足额向上市公司支付关联交易款项

4.与该关联人进行的各类日常关联交易情况

公司及公司子公司北新房屋向北新集团销售产品;公司控股子公司泰山石膏向北新集团销售产品。预计2015年全年关联交易金额合计240万元。

(九)北京北新家园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新物业”)

1.基本情况

注册资本:110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接受委托进行物业管理;提供劳务服务;销售百货、五金交电、建筑材料、装饰材料、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一类易制毒化学品);家居装饰;从事房地产经济业务;机动车公共停车场服务;法律、法规禁止的,不得经营;应经审批的,未获批准前不得经营;法律、法规未规定审批的,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清河西三旗

2.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是北新集团的全资子公司

3.履约能力分析:根据其财务状况和资信状况,该关联人能够按时、足额向上市公司支付关联交易款项

4.与该关联人进行的各类日常关联交易情况

公司向北新物业提供电;公司租赁北新物业的房屋。预计2015年全年关联交易金额合计171.29万元。

(十)北新国际木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新国际木业”)

1.基本情况

注册资本:5,000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销售建筑材料;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仓储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首体南路9号4楼9层901号

2.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北新集团的控股子公司

3.与该关联人进行的各类日常关联交易情况

公司子公司北新房屋向北新国际木业采购原材料。预计2015年全年关联交易金额合计200万元。

(十一)北新集成房屋(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新集成房屋”)

1.基本情况

注册资本:3,000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委托生产、组装集成房屋。施工总承包;专业承包;劳务分包;销售建筑材料;货物进出口;代理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未取得行政许可的项目除外)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学院路51号首享科技大厦1006室

2.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是北新集团的全资子公司

3.履约能力分析:根据其财务状况和资信状况,该关联人能够按时、足额向上市公司支付关联交易款项

4.与该关联人进行的各类日常关联交易情况

公司子公司北新绿色住宅有限公司向北新集成房屋销售产品。预计2015年全年关联交易金额合计3万元。

(十二)北新集成房屋(连云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连云港房屋”)

1.基本情况

注册资本:4,251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集成房屋及相关组件研发、制造、安装,提供相关技术支持和服务;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室内外装修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住所:连云港经济技术开发区临港产业区金桥路西、汇银路北交界处

2.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北新集团的全资子公司

3.履约能力分析:根据其财务状况和资信状况,该关联人能够按时、足额向上市公司支付关联交易款项

4.与该关联人进行的各类日常关联交易情况

公司子公司北新绿色住宅有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泰山石膏向连云港房屋销售产品。预计2015年全年关联交易金额合计110万元。

(十三)中国建材检验认证集团浙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建材检验浙江公司”)

1.基本情况

注册资本:612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建筑材料、建设工程质量、能源、环保工程的检测服务,建材、电子产品、机械计量设备的校验技术服务,检测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服务、培训服务,检测仪器设备的研发和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住所:杭州市教工路533号4幢

2.与公司关系

是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建材集团的全资子公司中国建筑材料科学研究总院的三级控股公司

3.与该关联人进行的各类日常关联交易情况

公司子公司宁波北新、太仓北新、新乡北新建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乡北新”)接受中建材检验浙江公司产品检测服务。预计2015年全年关联交易金额合计6.31万元。

(十四)中建材集团进出口上海公司(以下简称“进出口上海公司”)

1.基本情况

注册资本:24,433.86万元

主营业务:从事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供应链管理,建筑材料,金属材料,装潢材料,仪器仪表,矿产品(除专控),燃料油(除危险品),普通机械,五金交电,服装,日用百货的销售,煤炭经营,金加工,自有设备租赁(除金融租赁),以上相关业务的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御桥路270弄20号201室

2.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是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建材集团的全资子公司中建材集团进出口公司的子公司

3.履约能力分析:根据其财务状况和资信状况,该关联人能够按时、足额向上市公司支付关联交易款项

4.与该关联人进行的各类日常关联交易情况

公司及子公司北新房屋向进出口上海公司销售产品。预计2015年全年关联交易金额合计200万元。

(十五)中建材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建材国际”)

1.基本情况

注册资本:30,095.69万元

主营业务:许可经营项目:承包与其实力、规模、业绩相适应的国外工程项目;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互联网信息服务业务(除新闻、出版、教育、医疗保健、药品、医疗器械以外的内容)(上述《电信与信息服务业务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2017年03月26日止)。一般经营项目:货物进出口;代理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销售建筑材料、金属材料、汽车配件、五金交电、矿产品、化工产品(不含一类易制毒化学品及危险品)、机械设备、仪器仪表、木材、纸张、土产品、日用品、针纺织品;装饰设计;家居设计;技术开发;承办展览展示;信息咨询(不含中介服务)。(未取得行政许可的项目除外)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首体南路9号主语商务中心4号楼17层

2.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是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建材集团的全资子公司中建材集团进出口公司的子公司

3.履约能力分析:根据其财务状况和资信状况,该关联人能够按时、足额向上市公司支付关联交易款项

4.与该关联人进行的各类日常关联交易情况

公司及子公司北新房屋向中建材国际销售产品。预计2015年全年关联交易金额合计610万元。

(十六)北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新科技”)

1.基本情况

注册资本:9,000万元

主营业务:新材料的科研开发和技术咨询服务;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国内贸易,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经营广告业务;仓储、货运业务。家庭装饰设计、施工;自有物业租赁、装卸设备租赁;(企业经营涉及前置性行政许可的,须取得前置性行政许可文件后方可经营);煤炭批发经营(凭有效《煤炭经营资格证》经营)

住所:深圳市罗湖区人民南路国贸大厦34楼01-02、15-22、23AB、26-28房

2.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是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建材的参股公司中国玻纤的全资子公司

3.履约能力分析:根据其财务状况和资信状况,该关联人能够按时、足额向上市公司支付关联交易款项

4.与该关联人进行的各类日常关联交易情况

公司子公司北新绿色住宅有限公司、太仓北新、肇庆北新建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肇庆北新”)及苏州北新矿棉板向北新科技销售产品。预计2015年全年关联交易金额合计63.88万元。

(十七)安徽郎溪南方水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郎溪南方”)

1.基本情况

注册资本:1,000万元万元

主营业务:水泥熟料制造、销售;水泥销售;水泥用石灰岩开采、销售;废石销售;黄砂、石子生产,销售(涉及许可的凭有效许可证经营)

住所:安徽省宣城市郎溪县伍牙山林场

2.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是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建材的控股子公司

3.履约能力分析:根据其财务状况和资信状况,该关联人能够按时、足额向上市公司支付关联交易款项

4.与该关联人进行的各类日常关联交易情况

公司控股子公司泰山石膏向郎溪南方销售产品。预计2015年全年关联交易金额合计39.6万元。

(十八)黑龙江省宾州水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宾州水泥”)

1.基本情况

注册资本:5,000万元

主营业务:许可经营项目为矿山开采(采矿许可证有效期到2022年7月1日);水泥制造。一般经营项目为水泥销售;水泥制品;商品混凝土生产、销售;塑编制品

住所:宾县宾西镇

2.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是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建材的控股子公司

3.履约能力分析:根据其财务状况和资信状况,该关联人能够按时、足额向上市公司支付关联交易款项

4.与该关联人进行的各类日常关联交易情况

公司向宾州水泥销售材料。预计2015年全年关联交易金额合计17.6万元。

(十九)江苏溧阳南方水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溧阳南方”)

1.基本情况

注册资本:37,500万元

主营业务: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普通水泥和特种水泥及制品制造、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住所:江苏溧阳市周城镇

2.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是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建材的控股子公司

3.履约能力分析:根据其财务状况和资信状况,该关联人能够按时、足额向上市公司支付关联交易款项

4.与该关联人进行的各类日常关联交易情况

公司控股子公司泰山石膏向溧阳南方销售产品。预计2015年全年关联交易金额合计67.5万元。

(二十)宣城南方水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宣城南方”)

1.基本情况

注册资本:6,000万元

主营业务:水泥、水泥制品生产、销售;矿粉销售;矿渣粉磨生产、销售。

住所:安徽省宣城市宣州经济开发区(北区)

2.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是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建材的控股子公司

3.履约能力分析:根据其财务状况和资信状况,该关联人能够按时、足额向上市公司支付关联交易款项

4.与该关联人进行的各类日常关联交易情况

公司控股子公司泰山石膏向宣城南方销售产品。预计2015年全年关联交易金额合计45万元。

(二十一)中国建筑材料科学研究总院(以下简称“建材总院”)

1.基本情况

注册资本:139,167.78万元

主营业务:水泥、混凝土外加剂、玻璃及玻璃纤维、陶瓷、耐火材料、新型建筑材料、装饰材料、无机非金属材料、自动化仪表、建材设备的研制、开发、生产、销售、技术转让与服务;上述产品的科研分析测试、计量;上述产品的展示;进出口业务;实业投资;物业管理;自有房屋出租;建材设备租赁;房屋装修;机动车收费停车场;技术信息咨询服务;广告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委托杭州设计院进行产品检测服